

流離尋岸： 評《回歸廈門：陳安尼，一位女性在 印尼、荷蘭和中國的生活》

盧李倩倩*

書名：回歸廈門：陳安尼，一位女性在印尼、荷蘭和中國的生活（*Retour Amoy: Anny Tan—Een vrouwenleven in Indonesië, Nederland en China*）
作者：Léonard Blussé
譯者：孫蘊琦
出版社：中國社會科學
出版日：2021年3月

壹、作者介紹

L. Blussé 在 1946 年出生於荷蘭阿姆斯特丹，獲荷蘭萊頓大學（Universiteit Leiden）漢學博士學位及歷史學博士學位，曾任萊頓大學印尼研究計畫主任，通曉英、中、日、印尼、荷蘭和多種歐洲語言，博學而多才。他一生從事亞洲史教學與研究，是荷蘭著名的漢學家和華僑華人研究專家，尤其是在印尼華僑史研究方面有極深造詣，著作宏豐。

* 福建師範大學印尼研究中心博士講師

投稿日期：2022年11月14日；採用日期：2022年11月21日

doi:10.53106/2311505X2022080902003

貳、著作簡介

《回歸廈門：陳安尼，一位女性在印尼、荷蘭和中國的生活》由 Blussé 所著，2000 年由阿姆斯特丹巴蘭思出版社（Balans）出版，2021 年由孫蘊琦翻譯為中文版本。本書為 Blussé 根據談話內容紀錄及往來信件整理而成的陳安尼女士傳記，以第一人稱講述了這位出生於 1917 年荷屬東印度殖民時期的爪哇華人女性從孩童、學生成長為母親及祖母身分的人生軌跡。

本書大致分為三個部分，第 1～6 章以陳安尼的原生家庭及童年為主題，講述了自 1850～1935 年，陳安尼的家族在爪哇落地生根的故事。其外曾祖父林氏兄弟自廈門遷徙至中爪哇的梭羅，短時間內累積財富後又沒落。之後，陳安尼的奶奶成功經營巴迪克（batik）蠟染布工藝坊，但其三個女兒和七個兒子亦無法「守住」財富，甚至，陳安尼的二姑「不得不」將自己的女兒露西（Lucie）嫁給糖王大亨黃仲涵來解救家族困境。陳父與陳母皆為土生華人（baba/peranakan），經由媒妁之言結為夫妻。與其他華人家庭不同的是，陳父反對「男尊女卑」，他尊重陳母，以及給與子女們平等的受教育權利，這些都對陳安尼的價值觀乃至擇偶觀產生了深刻的影響。因變賣陳母嫁妝而獲得創業啟動金的陳父，進出口貿易經營得頗為不錯。在陳安尼的兒時記憶中，貫穿了父親的賽科利達商店與戈丹坦老宅的生活，以及從幼兒園到國中，各階段荷式學校的求學經歷。除了取得相當不錯的成績外，她也交到了不少朋友，其中不乏荷蘭人、荷印混血和少部分原住民。隨著陳母與奶奶相繼過世，陳父的生意也因為日本商品湧入而受到衝擊，但他「作為愛國華人不願意買賣日貨」，再加上與泗水公司的合作失敗，陳父的身體和生意都逐漸走向下坡（Blussé, 2021, p. 39）。

第 7～11 章主要講述陳安尼在父親破產後至荷蘭求學，卻又中斷學業回到爪哇的生活。這段期間她的身分從家族中的女兒，轉變為荷蘭的留學生，以及爪哇中學的教師，並且從單身至已婚。在獲得中華會爪哇分會、中華會荷蘭分會，以及比亞拉利大姨媽、魏永煌夫人、露西表姊的贊助後，陳安尼開始了她的留學生涯。學業上，陳安尼信心滿滿地開始了天文學的課程；學業外，她參加中華會的活動、開始學習中文和瞭解中國，因為不會中文令她「感到慚愧」（Blussé, 2021, pp. 126, 147）。同時，中華會內部也產生「反對菁英特質」的爭論，例如，陳曾唯（陳安尼的丈夫）代表的左派號召廢除「穿燕尾服」的規定，因為這項規定「將不富裕的學生拒之門外」。兩派矛盾在 1937 年日本全面入侵中國後激化，因為保守的右派並不想參與政治，陳安尼認為「這或多或少

跟他們受的殖民教育有關」。在此期間，陳安尼與陳曾唯一起參與了「中國抗日愛國運動」，為抗日募捐和寫文章宣傳。在荷蘭期間，陳安尼漸漸地更加瞭解並喜歡「荷蘭式勤儉生活」、不喜浪費，例如露西表姊為妮妮舉辦的婚禮。毫不意外地，婚後陳安尼不太適應夫家傳統土生華人的家庭生活，與婆婆、大姑子關係一度緊張。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陳安尼和丈夫都在爪哇獲得了荷蘭學校的教師工作，她「沒有感到任何歧視」。然而，日據期間的生活令她「沒有安全感和恐懼」。進入印尼建國初期，新委派的荷蘭官員不同於過去的殖民地官員，與當時就職於稅務審計局的陳曾唯相處融洽。送走小姑子殿娘去荷蘭留學後，陳安尼的家庭迎來了第一個小寶寶的降臨，與此同時，1949年12月26日，印尼宣布獨立了。

第12～15章，講述了印尼進入獨立後至蘇哈托（Suharto）上臺前的政局變動。陳安尼一家陷入風雨飄搖中，她對未來的願景變得更實際且具體，即「想要融入主流社會」。陳安尼三個孩子的成長與教育占據了她大部分的精力和生活重心，丈夫陳曾唯從政府部門辭職後，自行創業的發展非常好。孩子們仍然上的是荷文學校，陳安尼給孩子們安排了很多課外活動，如旅遊、游泳、鋼琴等。她對為人處世、交朋結友也有更深的看法，例如對一些新客華人敬而遠之，認為「知識分子、學術菁英自我感覺很好，但事實上沒什麼共同話題」，雖然物質生活優渥，但她「總被一種不順心的感覺困擾」（Blussé, 2021, p. 294）。當印尼政府開始壓制荷文教育時，陳安尼有計畫地自己在上午給孩子們上荷文課，下午請老師教孩子中文。也是這個時期反反覆覆的「排荷運動」，讓她萌生了返回中國的念頭，於是丈夫冒險回國考察並決定舉家「回國」。在經歷了各種準備後，陳家在1961年搭郵輪前往廣州，然後轉赴廈門。夫婦二人被安排在廈門大學南洋研究院工作。陳安尼並沒有花大筆墨去描述文化大革命期間和孩子們「上山下鄉」的苦難，好像這段歲月在她身上不曾留下深刻的印記，但是她的孩子好像在這點上和母親有不小的出入。不過隨著三個孩子分別長大成人，陳安尼開始更有時間回過頭審視和沉思過往。

參、評論

作為荷屬東印度時代的華人女性，主人公的故事有多個層面的意涵：從女性的角度來看，她勇敢且堅韌的一生是亞洲女性覺醒的一個縮影；作為遠赴荷蘭

留學的爪哇華人學生，她全力爭取受教育的權利並努力實現自我的價值，是個體對時代的抗爭體現；作為同時體驗殖民地與宗主國生活經歷的個體，加上華人在當時歷史語境下的身分，她的故事又是研究二十世紀歷史發展大變遷的生動資料。

全書雖無刻意凸顯「認同」(identity) 這個概念，但印尼、荷蘭和中國三地經歷與主人公多元的、獨特的身分認同演變是全書的主線。東南亞華人的認同分為政治(國家)認同和族群認同兩大類，其他各種認同都可以歸於這兩類中(庄国土, 2002)。族群認同指個人或群體的歸屬感，即個人或群體(行為的主體)與主體以外的對象(即客體，包括個人、團體、觀念、理想及事物等)之間，產生心理上、感情上的結合關係，結果在潛意識中，將自己視為對象(客體)的一部分而行動(崔貴強, 1989)。一般來說，文化認同是族群認同的核心，族群認同是個體對其特有的文化特徵的傳承，通常以語言、宗教、社群活動投入等作為衡量標準(Laroche, Kim, & Tomiuk, 1998)。然而，族群認同並不是一成不變的。Hall(1992)認為，個體的認同分為兩個方面，第一是「存在」(being)，是個體對擁有共同的歷史背景和文化禮教習俗下的族群認同；第二則是「變動成為」(becoming)，是個人的認同受到重要的歷史事件、文化及權力因素影響，因此重新發生變動的過程(positioned by)，個體透過歷史事件的論述和回憶，重新定義了自己的認同對象。因此，對於族群認同或文化認同的形成，歷史、權力因素和文化影響一直是重要的研究方向。基於此，解讀陳安尼的人生軌跡，對理解歷史變遷下的國際關係、族群關係和身分認同具有重大的研究意義。

一、殖民地與宗主國之間：迷茫與憧憬

陳安尼成長於荷屬東印度時期的爪哇，當時的華人雖然沿襲不少中華傳統價值觀和禮俗，也不免受到歐洲和當地文化的影響。他們遵照華族宗教習俗，慶祝除夕夜、元宵節、端午節，在初一、十五、端午節祭祀，但這些習俗卻也不時參雜了爪哇文化的元素。此外，當時不少華人也學習殖民統治者的語言(Blussé, 2021, pp. 42-45)。陳父最初只會馬來語而不諳荷蘭語，在自學英語後將家族巴迪克蠟染事業擴展到百貨商鋪，商業的成功使三個孩子得以順利入讀教育資源較好的荷式學校，從而結交殖民者的「上層社會」。有趣的是，當陳安尼在荷蘭拜訪表姊，即糖王大亨黃仲涵的妻子時，德國保姆引起了陳安尼

的驚訝。荷蘭在爪哇實行的「分而治之」政策，將殖民地民眾分為三類，分別是歐洲白人、東方人，以及當地原住民。看到平日高高在上的「歐洲人」也和原住民一樣成為表姊家中的保姆，陳安尼不免意外，她從沒想過「白人這樣的『上層階級』中也分為不同階層」（Blussé, 2021, p. 158）。這也使得陳安尼開始反思殖民地的民族關係。在分而治之政策下，當時的新客華人看不起爪哇人（Blussé, 2021, p. 45）。在荷蘭留學歸國的華人群體中，持有荷蘭教育證書的土生華人又看不起陳安尼夫婦（因為兩人並未獲得高等教育文憑）。陳安尼認為自己是中產階級，也注意到中產階層似乎特別看得起知識階層（Blussé, 2021, p. 158）。

在殖民地成長的陳安尼，從小使用馬來語交流，一度對自己被稱為「華人」非常不理解（Blussé, 2021, p.45）。然而在 1935 年遠赴荷蘭求學時，她卻萌生出了「意識到自己是華人」的想法。留學期間，她主動學習中國歷史與語言、積極參與爪哇華人學生在荷蘭組織的中華會，並認識了後來的丈夫——「從出身和每月收入看本應屬於右派但卻更偏向左派的」中華會會員陳曾唯（Blussé, 2021, p. 155）。兩人一起參與中國抗日愛國運動，組織為中國抗日的募捐活動。這對於理解身分認同的「存在」與「變動成為」有著現實意義，陳安尼及在殖民地成長環境下的中上層華人接受多元文化，經歷變動的生活環境，成為既不是 Adler（1985）所定義跨文化語境下的多元文化人（man of in betweenness），也不是追求刻板印象和族群中心主義的群體。實際上，我們很難將陳安尼去荷蘭留學、最後選擇回國——中國，定義為絕對可預見的行為。此一選擇是個體的認同在歷史環境影響「存在」與「變動成為」不斷交織的結果。

二、族群身分認同：碰撞與選擇

褪去青澀的留學生涯，陳安尼很快地與陳曾唯組成了家庭。新家庭的碰撞與選擇馬上到來：是否要繼續留學生涯？儘管陳安尼付出了艱辛努力才獲得赴荷留學的機會，但因陳曾唯要回國照顧獨居的母親，她幾乎毫不猶豫地中斷了留學生涯。多年後，她認為雖然自己接受的是荷蘭學校教育，但是儒家學說還是潛移默化發揮著影響，使她犯下這個「人生中犯的最大的錯誤」（Blussé, 2021, p. 170）。此外，陳安尼成長的社會中，華人女性通常會得到一份嫁妝，但不能分得遺產，這些財產在婚後也會被視為夫家的一部分（Blussé, 2021, pp. 6-7）。陳安尼作為土生華人，是丈夫家族眼中的「完美」妻子：她主動追求事

業，成為荷蘭學校的代課教師、參與戰時動員婦女勞動組織委員會（COIM—Comitévoor de Organisatie van Vrouwenarbeid in Mobilisatietijd, COVIM）和新客華人協會——興中會，並且在婚後保有自己的交際圈，學習中文、烹飪等，這些都與傳統土生華人婆婆的要求相差甚遠。諸多衝突下，陳安尼成功說服丈夫搬出與婆婆共住的房子，也是當時「新式」的作法。在教育子女和為人處世上，陳安尼亦是「中西結合」，她不會特別照顧某一個孩子，而是希望孩子互相幫助；結交的朋友並不以出生、階層和族群為依據。在她的鼓勵下，丈夫的妹妹殿娘前往荷蘭繼續學業，改變了其一生的軌跡。回到中國後，陳安尼對物質生活水準的顯著下降亦未表達出非常的不適，相反地，她對於自己選擇讓自己和孩子們生活在「可以積極融入主流社會」的環境中而自豪。提起文化大革命中無法工作、被安排做「活稻草人」趕鳥，她甚至輕描淡寫地說：「坐在桑樹的樹蔭下，隨身攜帶著曾唯給我做的彈弓，誰能想像得到，我在五十歲的時候還能玩彈弓呢？」（Blussé, 2021, p. 332），語調甚是詼諧，卻將時代的軌跡在個體上的影響表達得淋漓盡致。

三、流動、適應與變革：爪哇、荷蘭、中國的教育及政府治理模式

事實上，陳安尼家族包括其丈夫家族陳氏，都非常重視子女的教育問題。然而，因時局的限制，陳安尼的父親終其一生都「後悔不懂得讀寫荷蘭文」。因此，陳父非常堅持讓陳安尼及其兄弟姊妹進入荷式學校（Blussé, 2021, p. 47）。作為家族裡第一個就讀荷式幼兒園的孩子，陳安尼在學校經常因優異的荷蘭文受到表揚。在當時的福克（Fock）總督到訪學校時，陳安尼受到接見並與其握手，安尼的奶奶非常自豪此事。荷式學校讓陳安尼結識了來自各個族群的朋友，包括蘇丹王宮長大的後代們、當地政府警察局局長的女兒等。其中，警察局局長的女兒的弟弟烏托莫（Oetomo），在後來蘇加諾（Sukarno）時代官至梭羅市市長，但1965年被印尼共產黨人殺害了（Blussé, 2021, p. 77）。也是在學生生涯中，陳安尼學會了《偉大的印度尼西亞》（Indonesia Raya，後成為印尼獨立後的國歌），接觸並得以參與社會大事，如飛行員范德·霍普（Van der Hoop）飛抵梭羅、暹羅前拉瑪七世——巴查提普（Prajadhipok）到訪等。應該說，荷式學校的嚴謹管理、荷蘭文的基礎教育和學校給她提供的平臺與圈層，為她未來的留學生涯和人生規劃打下了行動基礎。二十世紀初，康有為與中國民族主義支持者在各地成立的中華會及中華學校，使荷蘭政府感到危機感，這

才開放了對華人上荷式學校的限制。荷蘭政府的這個政策的確讓陳安尼這類華人群體在認同上更親近於荷蘭。甚至在印尼宣布獨立後，陳安尼表示「更傾向於荷蘭籍」，但因為丈夫陳曾唯的原因，「妻子必須跟隨丈夫國籍」而作罷。雖然不少華人對殖民政府的陰暗商業交易深惡痛絕，但也有不少華人以進入殖民地政府工作為榮，因為荷蘭在爪哇的現代化治理有一定的成效。例如，當時的稅務體系以個體的繳稅依據，作為孩子的學費和其他賦稅的根據。有系統的徵稅也使陳父在生意低迷時宣告破產。

在當時的爪哇，荷蘭政府設立了荷制中小學教育系統。以泗水為例，建有預科中學、荷制普中／中等商校、天主教男子荷制國中，以及小學教師師範學校；此外，醫科方面還有兩所中等技術學校——荷屬東印度牙醫學校（School Tot Opleiding Van Indische Tandarten, STOVIT）、荷屬東印度醫科學校（NIAS）。在完成荷制中等教育後，學生可選擇赴荷蘭繼續完成高等教育。拜當時先進的遠洋運輸體系所賜，陳安尼已經可以將她的行李運送至荷蘭。當時的荷蘭高等教育和國際化初見雛形，陳安尼選擇了自然哲學系，並選修了數學、物理和天文學。授課的教授非常友好，甚至有些會特為陳安尼補上其落下的課程、幫助其理解並跟上班級進度。總體而言，陳安尼獨立求學的生涯非常自由、進取和獨立。大環境上，荷蘭民眾對來自荷屬東印度的學生較為友好，前文提到中華會的抗日活動甚至獲得了許多荷蘭民眾的支持。只不過荷蘭民眾對於陳安尼這些華人總是「不明白」，因為此前出現在荷蘭的華人大部分為失業的中國海員，他們走街串巷地賣花生糖，又稱為「花生華人」。荷蘭民眾並不知道陳安尼這群華人學生與失業的中國海員是來自不同地方。

在荷蘭，陳安尼經常與露西表姊一家旅行，增長見聞的同時，也體驗了當地的人文風俗，這也使得陳安尼穿梭在東西方文化、殖民地與宗主國文化中，不斷吸收及修正人生觀和價值觀。除了參加中華會活動以外，留荷學生一度開辦中文班，但沒人堅持下來。有意思的是，大一四名女性新生中，也只有兩名學生畢業並取得證書，陳安尼和另一名新生都因為婚姻而中斷。陳安尼較少提到在荷蘭留學的非華族留學生，大抵是因為當時分而治之政策下，有經濟實力又能堅持到荷蘭留學的原住民少之又少。回到爪哇後，陳安尼和丈夫因為留學背景獲得了不少機會，物質上度過較為優渥的一段時期。兩人都受益於各自家族對教育的重視。

陳安尼回到中國時，正好趕上中央人民政府華僑事務委員會（現稱為國務院僑務辦公室，歸入中共中央統戰部管理）直屬領導的廈門大學南洋研究所急需

精通荷蘭語的人才，因此，陳家的居住條件和生活品質遠高於在他們之前或之後回國的歸國華僑們。其他歸國華僑多被安置在各地華僑農場，不只是物質的匱乏、體力勞動增多，社會地位與惠及福利也遠不及處在研究中心的陳安尼夫婦。經歷了坎坷回到中國的陳家較為謹慎，再加上中文並不流利，避免了很多在文化大革命時期的麻煩，雖然書中也提到陳安尼當時經歷的困難，例如三年「困難時期」以及作為國防前線的廈門經常遭遇槍炮激戰等。此外，陳安尼對文化大革命的態度是「不知道這場運動怎麼爆發，又是為什麼爆發」，孩子們先因為紅衛兵派系爭鬥受傷，後又都參加了上山下鄉。直至三個孩子分別結婚育兒，陳安尼才漸漸有更多時間享受全部自由。總體而言，回到中國的決定來自於陳安尼認為「華僑無論在哪裡都必須融入當地的社會生活，而不是一直作為一個與當地人隔開的少數群體」(Blussé, 2021, p. 328)，結果是陳安尼和她的家人們確實在祖籍國最快地融入，「交朋友、畢業升學、找工作、結婚生子」。只不過有得必有失，她失望於三個孩子都沒有參加高考，而是進入工廠工作。

多種語境下看陳安尼及其家庭，他們屬於無法「被定義」為某一類人，如荷蘭殖民下的爪哇華人、海外華人或是歸國華僑等。在動盪的時局與大家庭興衰的交織下，陳安尼見證了祖上 1850 年林氏家族下南洋、外婆陳氏家族的發展壯大，到父親生意壯大又破產，陳安尼及其丈夫在殖民地時期、日據時期和印尼共和國解放初期的起起落落，既是歷史影響下個體發展的必然，亦是抗爭和不懈努力的個體書寫的動人篇章。

肆、結論

整體來看，整本書看似對主人公的談話紀錄，從不同的歷史時期和地理空間記錄主人公的故事，描述了爪哇、荷蘭、中國三地代表著的殖民地、宗主國和新興社會主義國家在摸索屬於教育及政府治理模式的過程。從族群認同來看，陳安尼幼時認為自己是「馬來人」，青年時期出國後更明確的華人意識，以及作為印尼華僑「回國」的過程，體現了多層次的海外華人的身分認同，該認同又與同時期的菲律賓、馬來西亞或泰國華人都都不盡相同。本書作者透過平實的語言，忠實完整地呈現出陳安尼這一類不占主流的印尼華人，獲得赴荷蘭留學後身分認同的轉變與人生軌跡的變遷，為我們研究海外華人的認同提供了另外一幅生動的橫切面。而本書作者以第一人稱，盡量嘗試還原出陳安尼的人生經歷

和心路歷程，似乎是較為成功。但由於筆者本人更關注主人公的身分認同和族群特徵等方面，對於書中某些轉折點，例如為何陳安尼去了荷蘭留學後就「受到觸動」，突然發願想要更多地學習中文和中國歷史文化，頗為好奇。書中對於搬回中國前，陳安尼對於哥哥的孩子、身邊親朋好友陸續離世的描寫甚為客觀，相比之下，第一部分對於母親去世的描寫，反而有點「匆匆點過」之感。透過第一人稱並沒有讓讀者感受到情緒的較大波動，也許是因為年代久遠，主人公已經不願贅述，又或者是本書作者故意隱去而導致讀者有些跟不上「情緒」，就不得而知了。

除此以外，原文使用荷蘭語、英文、印尼文和閩南語的羅馬發音標識，致使翻譯工作十分困難，但本書譯者的成果行雲流水、詳實通暢。稍顯瑕疵的是，譯者並不是十分熟悉印尼歷史和華人華僑歷史，對一些專業術語翻譯欠缺準確。例如：“totok”和“baba”在表述印尼華人時不使用音譯「托托克」和「峇峇」，而是「新客華人」和「土生華人」（王趙遠，2022）；又如梭羅王宮「蘇丹王」的表述，應為「蘇丹」即可，因「蘇丹」即指蘇丹國國王等。

若讀者對陳安尼這一類群體有興趣，可進一步閱讀黃仲涵女兒黃慧蘭的自傳《沒有不散的筵席：顧維鈞夫人回憶錄》（2018年）、洪美恩教授的《論不說中文：生活在亞洲與西方之間》（*On Not Speaking Chinese: Living between Asia and the West*）（2001年）等著作。除此以外，欲瞭解跨越殖民晚期華人遷移及認同研究，也可閱讀周蕾教授主編的《理論時代的中國現代文學與文化研究：對領域的反思》（*Modern Chinese Literary and Cultural Studies in the Age of Theory: Rethinking a Field*）（2000年）、《西洋航路移民——明清閩粵移民荷屬東印度與海峽殖民地的研究》（2006年），以及《荷屬東印度公司統治時期吧城華僑人口分析》（2020年）等，亦可成為讀者的閱讀延伸方向。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王赵远 (2022)。跨族群的宗教传承与变迁——马来西亚华人拿督公崇拜的历时研究。《华侨华人历史研究》，137，54-64。
- 庄国土 (2002)。略论东南亚华族的族群认同及其发展趋势。《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3，63-71。
- 崔贵强 (1989)。《新马华人国家认同的转向：1945-1959》。厦门市：厦门大学出版社。
- Blussé, L. (2021)。《回歸廈門：陳安尼，一位女性在印尼、荷蘭和中國的生活》(孫蘊琦，譯)。北京市：中國社會科學。

二、外文部分

- Adler, P. S. (1985). Beyond cultural identity: Reflections on cultural and multicultural man. In L. A. Samovar & R. E. Porter (Eds.),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A reader* (3rd ed., pp. 410-422). Belmont, CA: Wadsworth.
- Hall, S. (1992). Cultural identity and diaspora. In J. Rutherford (Ed.), *Identity: Community, culture, difference* (pp. 222-239). London, UK: Lawrence & Wishart.
- Laroche, M., Kim, C., & Tomiuk, M. (1998). A test of nonlinear relationship between linguistic acculturation and ethnic identification. *Journal of Cross-Culture Psychology*, 29, 418-433.